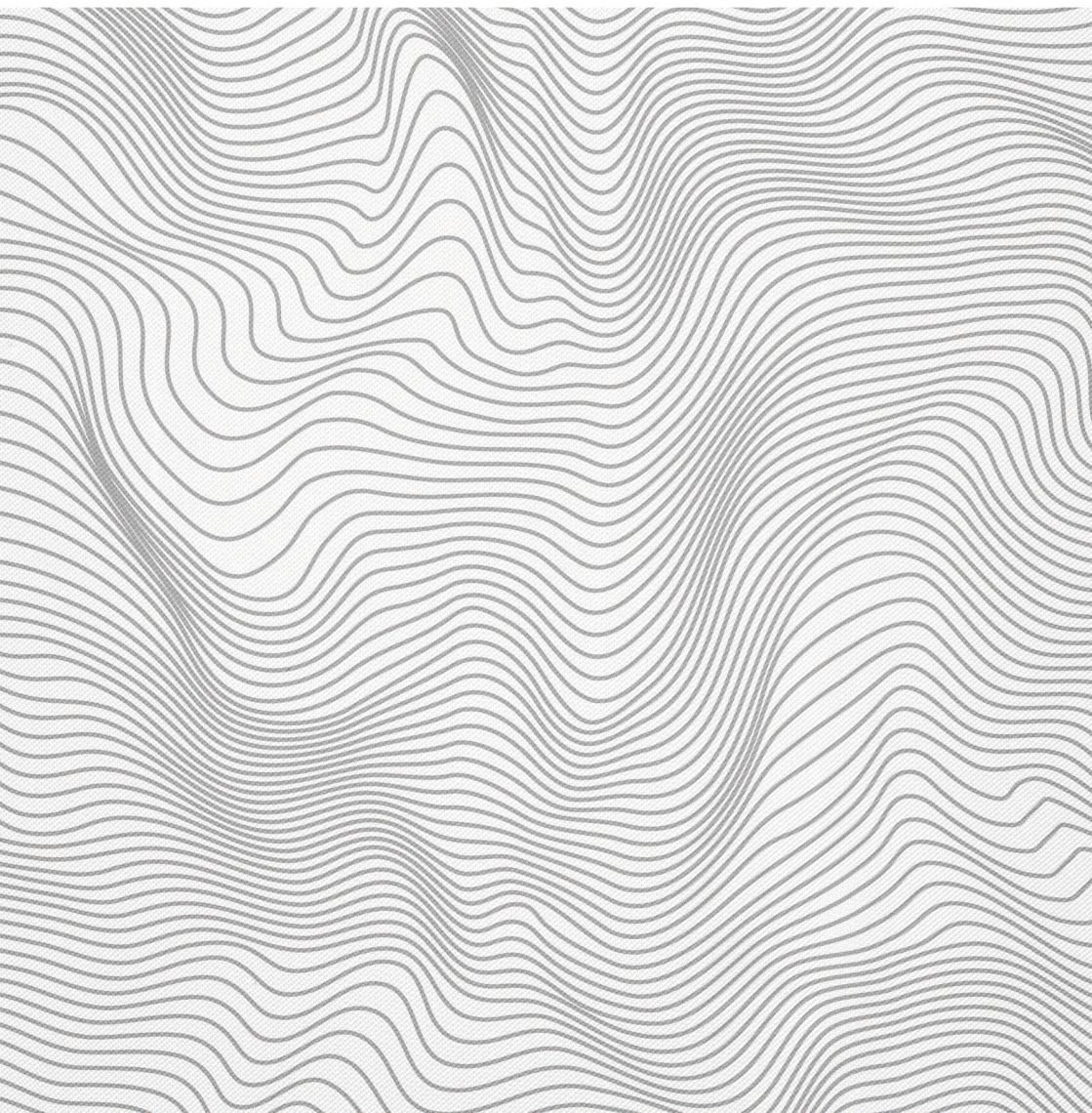


S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樺欣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42

第一季度業績報告 2018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樺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目錄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
財務報表附註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0
其他資料	18

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七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列載如下：

	附註	截至七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41,567	47,235
銷售及服務成本		(30,460)	(35,809)
毛利		11,107	11,426
其他收入		361	733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1,625)	81
行政開支		(4,887)	(2,134)
銷售及分銷開支		(2,440)	(1,756)
融資成本		(107)	(117)
除稅前溢利		2,409	8,233
所得稅開支	4	(1,028)	(1,501)
期內溢利		1,381	6,732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匯兌差額		(930)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930)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451	6,732
每股盈利			
— 基本(港元)	6	0.04	0.21

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一日(經審核)	320	39,201	-	-	30,869	70,390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6,732	6,732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320	39,201	-	-	37,601	77,122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一日(經審核)	320	39,201	65	641	54,355	94,582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930)	1,381	451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320	39,201	65	(289)	55,736	95,033

附註：該金額指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法定儲備。根據中國有關法律，該附屬公司須將除稅後純利至少10%(根據相關會計原則及於中國成立的企業適用的財務法規釐定)轉入不可分派儲備金，直至儲備餘額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為止。此儲備轉撥須於向擁有人分派股息前作出。有關儲備金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除非清盤，否則不可分派。

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樺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八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普通股股份(「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灣常悅道19號福康工業大廈1樓104A室。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為品牌時裝零售商及批發商提供服裝產品設計及採購服務，並提供顧問服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美元(「美元」)不同。本公司董事認為以港元呈列財務資料較為可取，因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

財務報表附註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編製。此外，財務報表亦包括GEM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並以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數值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編製財務報表需要本公司管理層作出足以影響會計政策應用以及收入及開支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別。

財務報表為未經審核，並未由本集團核數師審閱，但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閱。

編製財務報表所應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於本期間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載列的呈報金額及／或披露資料並無造成重大影響，惟該次應用或會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內之披露資料造成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3. 收益

收益指由供應服裝產品及提供顧問服務產生的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七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女裝	33,377	37,392
童裝	7,090	9,843
供應服裝產品	40,467	47,235
顧問服務	1,100	–
	41,567	47,235

財務報表附註

3. 收益(續)

地理資料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資料是根據客戶的地理位置呈列，不論貨物的原產地及所提供的服務的地點，詳載如下：

	截至七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英國(「英國」)	30,527	40,887
德國	9,399	4,490
愛爾蘭	210	860
香港	1,116	—
西班牙	11	—
新加坡	147	508
美利堅合眾國	157	162
其他	—	328
	41,567	47,235

財務報表附註

4. 所得稅開支

	截至七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019	1,501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9	-
	1,028	1,501

於兩個期間，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25%之法定稅率計算，該稅率乃根據中國的相關企業所得稅法、實施規則和通告釐定。

5. 股息

於報告期間，概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支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無)。

財務報表附註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七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期內溢利)	1,381	6,732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2,000	32,000

由於兩個期間並無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兩個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品牌時裝零售商及批發商的服裝設計及採購服務供應商。本集團亦向服裝及鞋履生產商提供顧問服務。

供應服裝產品予品牌時裝零售商及批發商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供應服裝產品的收益較二零一七年同期減少約**14.3%**。有關減幅主要由於對兩名主要客戶的銷售額減少所致，其中部分減幅則與另一名主要客戶所增加的銷售額相互抵消。為了應對嚴峻的全球商業環境，本集團持續提供全面訂製服務，於短時間內向客戶提供由設計到交付的全面有效服裝設計及採購服務，同時亦透過擴大展廳提高業務範疇及表現，維持現有客戶及致力收益增長。

顧問服務

本集團從事提供顧問服務之業務，其於報告期間產生收益約**1,100,000**港元。該分部主要包括向服裝及鞋履生產商提供顧問服務，協助彼等遵守企業社會責任標準規定、提供時尚趨勢預測分析及設計規格以及向彼等介紹潛在客戶。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二零一七年同期約47,200,000港元減少至報告期間約41,600,000港元，減幅約為12.0%。本集團的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對兩名主要客戶的銷售額減少所致，而部分減幅則與另一名主要客戶所增加的銷售額相互抵消。

銷售及服務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及服務成本主要包括已售貨品及已提供服務的成本以及其他直接成本。銷售及服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35,800,000港元減少至報告期間約30,500,000港元，減幅約為14.9%。報告期間，銷售成本下降與服裝產品的銷售降幅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11,400,000港元減少至報告期間約11,100,000港元，減幅約為2.8%。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之毛利率約為26.7%，而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則約為24.2%。毛利微跌主要由於對兩名主要客戶的銷售額減少所致，而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提供面料供應鏈解決方案讓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從兩名服裝產品的認可供應商獲得更佳價格。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續)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值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錄得其他虧損約1,6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其他收益約為100,000港元。該虧損主要由於一筆約30,400,000港元的以英鎊計值的銀行存款兌美元貶值所產生的匯兌虧損導致。本集團正在擬訂一套應對外匯風險的全面政策，以供本集團因應不同風險情況採用。本集團將不時檢討該政策。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福利開支、經營租約租金(主要為辦公室)、招待及差旅費、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其他雜項一般及行政開支。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約2,100,000港元增長至報告期間的約4,900,000港元，增幅約為129.0%。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內產生的專業費用增加約2,200,000港元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約1,800,000港元增長至報告期間約2,400,000港元，增幅約為39.0%。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一名主要客戶要求稅後交貨的付運條款導致額外貨運成本，從而產生額外運費約6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付運條款則為船上交貨。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續)

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約6,700,000港元減少至報告期間的約500,000港元。有關減幅主要由於上文所述的收益及毛利減少，其他虧損約1,600,000港元則主要源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擁有一筆約30,400,000港元的以英鎊計值銀行存款因英鎊兌美元貶值而導致的匯兌虧損，及於報告期間產生的專業費用增加約2,200,000港元。

每股基本盈利

本公司的每股基本盈利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0.21港元，減少至報告期間約0.04港元，減少約0.17港元或約81.0%。該跌幅與報告期間的溢利跌幅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主要以其自有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分別約為91,600,000港元及91,000,000港元，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分別約59,300,000港元及62,700,000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按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計算)由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約4.7增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約5.7。有關升幅主要由於報告期間供應商的採購量較少。

資產負債比率乃根據報告期末的總負債除總權益計算得出。總負債包括融資租賃責任。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0.003(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0.004)。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審慎的庫務政策。本集團的管理層持續就客戶的財務狀況進行信貸評估，務求減低本集團面對的信貸風險。除該等正在進行的信貸評估外，董事會緊密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情況，以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符合其資金需求。

承擔

本集團的合約承擔主要與租入其於香港、中國及英國的辦公室物業租賃有關。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承擔分別約為**3,600,000**港元及**3,9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尚未支付資本承擔**3,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零)。

資本結構

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上市日期」)成功在**GEM**上市。自彼時起本集團資本結構概無變動。本集團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320,000**港元，分為**32,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任何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目前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與港元及英鎊相關。由於港元與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美元掛鈎，本集團並不預期源自港元的重大匯兌風險。本集團管理層致力將銷售發票貨幣由英鎊改為美元，以將英鎊波動產生的外匯風險減至最小。本集團正在擬訂一套應對外匯風險的全面政策，以供本集團因應不同風險情況採用。本集團將不時檢討該政策。本集團目前並無採取任何外匯對沖措施。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融資租賃責任由出租人對所租賃資產的所有權作抵押，賬面值為7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800,000港元)。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分別合共聘用45名及16名僱員。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薪金、工資、其他僱員福利及退休計劃供款。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分別約為1,500,000港元及1,500,000港元。中國僱員數目及相應的員工成本增加被香港部分資深僱員離職及退休抵消。薪酬乃按市況以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除基本薪金外，亦會向表現出色的僱員酌情派發年終花紅。

報告期後事項

根據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一日之公告，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一日(交易時段後)，本集團與一間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賣方」)訂立協議，據此，本集團收購一個位於葵涌的物業，代價約14,400,000港元，將由本公司於GEM上市所募集之實際所得款項淨額支付，而收購事項完成後，該物業將用作設立展廳。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未來展望

本集團致力維持服裝設計及採購服務行業增長及提高競爭力及市場份額。隨著全球服裝零售及網上服裝零售之趨勢漸長，本集團可利用其豐富經驗及知識透過建立及擴展實體展廳於此行業建立市場地位。近年，本集團一直受惠於英國之展廳，故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已與賣方訂立協議，收購位於葵涌之物業，以設立新展廳。透過於香港建立一個大型及裝修精緻的展廳，本集團將能展示各種類型的服裝產品及配件，此舉可為客戶帶來信心，創造更多商機及提高企業形象。

由於英國及歐洲為重點市場，本集團將擴展英國之展廳以更迅速地滿足客戶之需求及展示更多內部設計系列。此外，自二零一八年八月起，本集團已開發網上展廳。董事相信網上展廳可促進本集團發展，既可加快客戶挑選設計的過程，也可吸引更多世界各地的網上零售商。

整體而言，本集團預期全球業務環境於來年將維持不明朗。儘管存在此等不明朗因素，董事依然深信本集團能夠掌握全球網上服裝市場的不斷發展趨勢及維持與客戶之關係，務求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或本公司或任何其他關聯法團之任何指明事務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股權百分比
蔡敬庭先生(附註1)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24,000,000 (L) (附註2)	75.00%

附註：

1. 蔡敬庭先生直接擁有JC Fashio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JC International」)全部股權，而JC International持有本公司75.00%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蔡敬庭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JC International所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2.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登記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或本公司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之任何指明事務的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將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將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股權百分比
JC International(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4,000,000 (L) (附註2)	75.00%

附註：

- 1 蔡敬庭先生直接擁有JC International全部股權，而JC International擁有本公司75.00%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蔡敬庭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JC International所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擁有將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其他資料

股東於大多數證券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有關主要股東的權益外，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個別或共同地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5%或以上投票權，而能以切實可行的方式指示或影響本公司的管理。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較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規定交易標準的條款寬鬆。經本公司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整個報告期間一直遵守規定交易標準及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概無由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同系附屬公司訂立，而董事或與董事關連的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之有關本集團業務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於報告期末或報告期間任何時間存續，而報告期間亦概無有關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之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本公司或任何一間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間亦概無重大合約。

其他資料

競爭權益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被視為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或致令或可能致令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而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1.04條予以披露。

企業管治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守則乃按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訂立。本公司致力確保高質素的董事會及透明度並會向股東負責。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角色應予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蔡敬庭先生同時兼任本公司主席及主要行政人員，構成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

鑑於蔡敬庭先生自註冊成立以來一直經營與管理本公司主要營運附屬公司旺利多時裝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相信，蔡敬庭先生擔任該兩個職務可以實現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因此，董事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就此情況而言屬恰當。董事亦相信，董事會運作足以確保權力及職權平衡，董事會成員由經驗豐富的專業人士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然而，董事會將就現況不時檢討架構。

除守則條文第A.2.1條外，本公司於報告期間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報告期間派付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無）。

其他資料

合規顧問之權益

據本公司合規顧問英高財務顧問有限公司(「合規顧問」)通知，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與合規顧問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八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合規顧問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概無擁有任何有關本公司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的職責為檢討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審閱本公司之財務資料、監察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和監督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黎國鴻先生(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楊存洲先生及Cüneyt Bülent Bilâloğlu先生。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閱，而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乃遵循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法定要求而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樺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蔡敬庭

香港，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二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蔡敬庭先生及蔡清丞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黎國鴻先生、楊存洲先生及Cüneyt Bülent Bilâloğlu先生。